

2024 年度南京交通技师学院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南京交通技师学院为南京市交通运输局下属的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学院于 2014 年 12 月经南京市交通运输局“宁交[2014]627 号”文件批准，更名为南京交通技师学院（原名南京市交通高级技工学校），挂“南京交通中等专业学校”牌子。其宗旨和业务范围：培养交通技术人才，提高社会职业素质，交通技术工人培训和汽车驾驶员技能培训。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党政办公室、组织人事处（工会）、纪检监察室、宣传教育处、学生工作处（团委）、教务处、教学督导处、招生就业处、财务（审计）处、资产管理处、安全保卫处、总务处（基建办）；教学机构：汽车工程系、交通工程系、运输商务系、智能信息系、机电工程系、基础科学部、无人机应用系、教育培训中心、金陵实训基地；教辅机构：信息管理中心、学生服务中心、图书馆、汽车驾驶实训基地、汽车维修实训基地；党群组织：第一党支部、第二党支部、第三党支部、第四党支部、第五党支部、第六党支部、第七党支部、第八党支部、第九党支部。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今年以来，在市交通运输局的正确领导下，面对职业教育发展新形势和要求，我院积极应对中国制造 2025、新质生产力、人

工智能+、数字经济、低空经济等国家重大发展战略需求，适应产业转型升级和社会服务提质增效的需要，紧扣“聚焦主业，聚力转型，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学院高质量发展”办学主题，把握“人人勇争先，事事走在前，处处能出彩”工作主线，围绕“优师、优教、优生、优校”的“四优”建设目标，立足交通特色谋发展，在高水平建设中求突破，推动办学规模、质量、结构协调发展，党的建设全面加强、人才培养能力显著增强、学科建设水平稳步提升、教学科研能力大幅跃升、师资队伍建设卓有成效、服务社会发展成果丰硕、文化传承创新深入人心、校园基本建设日趋优化，各项事业迈入高质量发展的新阶段，取得了显著成效。

（一）党建引领固本强基，凝聚高质量发展的正能量

一是坚持旗帜鲜明讲政治。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认真落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定期召开党委会，实施《重点建设项目集体决策流程表》，紧盯政治责任，强化政治监督，重视“三公”经费使用、工程项目建设、采购招标、招聘任免等工作的过程监管。二是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认真开展读书班，全体党员干部逐字逐句学、原原本本学《条例》。促进党纪学习各项教育融入日常，紧盯教师纪律教育，召开师德师风建设座谈会，引导老师守纪律、讲规矩，坚守廉洁从教底线，提升规矩意识。三是加强基层党组织体系建设。按照市局“四强”党支部建设工作方案，不断深化学院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推动学院支部工作全面进步、全面过硬，11个党支部完成党支部换届工作。坚持政治标准，规范党

员发展程序，4 名党员转正，3 名党员列为发展对象。四是提升干部人事工作水平。落实从严治党、从严管理干部的要求，加大年轻干部培养力度，开展干部轮岗交流工作，根据工作需要，对 14 名科级干部岗位进行交流调整。五是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定期开展分析研判，进一步完善工作制度，加强阵地管理，严格工作群管理，落实“三审三校”和“一会一报”制度，常态化开展网络舆情的监测工作，学院意识形态（网络意识形态）领域向上向好。

（二）以教育教学为中心，全面提升人才培养工作成效

一是学科专业布局持续优化。精准对接行业企业需求和新质生产力发展要求，构建结构合理、特色鲜明、优势突出、可持续发展的学科专业体系。实施低空经济专业建设，完成无人机应用技术专业批复、组建、校企合作；南京交通无人机公共实训基地揭牌，实施无人机应用实训室扩建，全天候无人机飞行空域获批，CAAC 无人机操控员考培资质获得授权；无人机测绘操控员、无人机驾驶员、无人机装调检三个工种的培训和认定资质获批；初步建设无人机人才培养场景应用中心。二是强化三考辅导工作。为拓宽学生升学通道，组织实施三考专题教研和复习、强化，对历年的真题作专题分析讲授，对高频、高分占比的题型作专题强化练习。687 名学生参加成人高考、1154 名学生参加中职统考，1080 名学生（中专学籍 627 名、技工学籍 453 名）参加职教高考。2024 年职教高考，专科一批次达线 546 人，7 人获直入本科资格，考核班级一批次达线率 90.2%。三是打造技能大赛金牌名校。加强

竞赛团队建设，师生参加各级各类大赛获得市级竞赛荣誉 10 金（教师 6 金，学生 4 金）、省级竞赛荣誉 6 金（教师 3 金，学生 3 金）、国家级竞赛荣誉 1 金。高质量承办 2024 年世界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总决赛争夺赛（中职组汽车维修赛项），并取得金牌、赛项第一的优异成绩。四是推进工学一体化改革。完成了 6 个试点专业的工学一体化课程设计方案，对每个专业的 1-2 门核心课程进行试点实施。目前，52 名教师通过人社部一体化师资培训认证。投入 650 余万元用于工学一体化实训室建设，按照市级示范性一体化学习工作站标准建成 15 个实训室。完成 2024 年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项目申报工作，并以全省排名第一成为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拟入选单位。五是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深化与东本、特斯拉、林肯、比亚迪、上汽通用五个产教融合项目的运维工作，完成比亚迪、林肯、上汽通用班订单班学生认证和专场招聘工作，积极开展第四届特斯拉班授课工作，承接东风本田 15 期企业员工培训。2 名教师通过铝合金引擎盖维修培训认证。进一步深化与华为公司的校企合作，推进鸿蒙系统的建设，建成鸿蒙实训室。

（三）紧扣优生培养目标，学生面貌健康昂扬

一是学生素养全面提升。重视学生德育教育，提升学生文明礼仪和综合素养，组织全院性德育活动 6 次；强化榜样引领，加强对优秀学生的宣传，优生宣传 7 次；加强团组织建设，组织入团积极分子培训班培训 8 期。开放学生活动中心，组织学生参加“乒乓球、台球、羽毛球、吉他社”等各种社团活动，开展技能

提升月活动，举办学生技能竞赛 16 项，参赛学生近 1000 人。举办第 40 届校运会，组织体育单项竞赛和体育文化活动，学生参与省职业学校体育运动竞赛，啦啦操、乒乓球、篮球三个项目获得省职业学校一等奖。二是招生就业更加充分。今年，在生源持续萎缩的严峻招生形势下，我院抢抓机遇、提前谋划，实现招收新生 1683 人（技工 959 人，中专 724 人），有效满足了技师学院和交通中专的发展规模需求。成功举办 2024 年秋季实习校企双选会，80 余家知名企业走进校园，面向 584 名校外实习学生，提供实习岗位 1800 余个，生岗比达到 1:3。2024 年，共有 1332 名毕业生，就业率高达 98.57%，企业满意率、毕业生和家长满意率皆保持在 98%以上。

（四）优化育人教学环境，校园面貌焕然一新

一是基础设施不断完善。组织相关部门对扩建一期项目进行功能需求研讨，形成初步方案。对校园道路场地等设施进行整修，进一步改善校园环境，实施了校园消防道路及附属设施整修项目，对崇德楼西广场、4-5 号楼内广场等道路场地、路牙、水沟等设施进行了整修出新，对崇德楼及各教学楼周边绿化带进行了复绿。二是教学条件提档升级。对 150 余个教室进行全面升级，增加了智慧黑板、电子班牌、标准化考场等信息化教学设施，师生学习生活更安全、更智能、更便捷。三是文化建设融入校园。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提出“七崇一正”文化育人理念和“向上向善、做学合一”的学风建设目标，并以此为学院道路、景观命名，积极打造崇德路、技能冠军榜、榜样的力量等主题文化设

施，形成了以“崇德”为主轴，“正心”“明德”为区域的“一轴两区”校园文化格局。

（五）常抓不懈筑防线，扛起安全发展新担当

一是坚持以生为本。坚持把人的安全放在首位，围绕“一个都不少”的安全工作目标，压紧压实安全管理责任。开展开学、节假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全校安全专项检查，组织开展应急扫雪、消防应急演练、校内交通安全专项整治。二是强化本质安全。加强校内交通基础设施、实训教学条件建设，实施人车分流、机非分流、限速管理，师生学习生活更加安全。三是安全管理常态化。进一步加强日常规范性管理，通过安全自查、定期考核等方式，推进安全工作稳步提升。开展消防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活动、消防疏散及灭火演练，利用微信、宿舍电视等平台，定期在师生中开展反电信诈骗、防灾减灾知识宣传，组织师生安全主题教育 30 余次，有效提升了师生安全意识。

（六）聚力优师培养，人才强校成果显著

一是推动师资质量持续提升。今年以来，通过公开招录共引进新教师 6 名，加强教职工职称晋级、申报和聘任管理工作，对 20 名取得专业技术资格的教师进行职务聘任，54 名教职工申报专业技术职务，16 人晋升高级职称。出台《教师教学质量考核管理办法》，88 名教师在 2023-2024 学年教师教学质量考核中获得优秀。1 名教师荣获“江苏工匠”称号，1 名教师荣获“全国优秀教师”称号。二是培训提升教师职业素养。积极组织教师参加国家、省市级教师数字能力提升培训，参加国家级省级培训共 16 人，参

加人社部工学一体化教师培训认证 21 人，参加市级工学一体化教师培训 12 人。围绕安全管理、重点学生管理工作、宿舍管理、防校园欺凌等工作组织全院班主任工作培训，并开展讲座，增强班主任职业幸福感，不断提高班主任职业素养与能力。三是提升教师教学科研能力。进一步深化教学研究，提升教师教科研能力，教职工在省级以上刊物发表论文 91 篇；9 个省级课题结题；在江苏职业教育改革发展优秀论文评选中，荣获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1 项，三等奖 2 项；校级课题立项 20 项；组织 1 次校级教科研学术沙龙活动、1 次教科研讲座、1 次江苏省技工院校交通运输中心教研组活动；开展市级教研课 6 人次，校级教学公开课 11 人次。

（七）全力以赴稳运行，实现产业教学两翼齐飞

一是促进产业管理提质增效。汽车驾驶实训基地做好存量学员化解、降本增效等工作，确保安全生产和稳定工作。全年化解存量学员 7600 人，职工全年减员 20 人，分流部分职工至学院学生服务中心工作。优化班车运营线路，节约资金 15 万元/年。全年实现招生 5500 人，培训 5000 人，实现现金流入量 1700 万元，科目二合格率达到 62.5%，科目三合格率达到 62%。汽车维修实训基地全面提升实训教学水平和车辆维修质量，加强员工新技能、新技术培训，高质量完成 9 个班级、268 名学生实训教学。二是提升社会培训和技能等级认定水平。主动适应产业转型升级和社会服务提质增效的需要，积极开拓培训项目，新增认定工种，为社会培养高素质的技术技能人才提供服务，入围南京市创业意识培训考核机构，对所有专业系部符合申报条件的学生开展创业培训

工作，完成各类社会培训、技能人才等级认定、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 9632 人次。其中，高级工及以上等级 1398 人次。完成本校学生计划内技能认定工作，实现培训收入 236 余万元。

第二部分
南京交通技师学院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南京交通技师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694.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1,079.47	五、教育支出	11,249.44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19.0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01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39.0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792.50	本年支出合计	13,792.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13,792.50	总计	13,792.5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名称：南京交通技师学院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792.50	12,694.00			1,079.47			19.03
205	教育支出	11,249.44	10,169.97			1,079.47			
20503	职业教育	11,249.44	10,169.97			1,079.47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11.06	211.06						
2050303	技校教育	11,038.38	9,958.91			1,079.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01	604.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4.01	604.0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90	22.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7.41	387.4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3.70	193.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39.05	1,920.02						19.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9.05	1,920.02						19.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8.89	488.89						
2210202	提租补贴	1,431.13	1,431.13						
2210203	购房补贴	19.03							19.0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南京交通技师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3,792. 50	10,830. 92	2,961. 58			
205	教育支出	11,249. 44	8,287. 86	2,961. 58			
20503	职业教育	11,249. 44	8,287. 86	2,961. 58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11. 06		211. 06			
2050303	技校教育	11,038. 38	8,287. 86	2,750. 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 01	604. 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4. 01	604. 0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 90	22. 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7. 41	387. 4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3. 70	193. 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39. 05	1,939. 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39. 05	1,939. 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8. 89	488. 89				
2210202	提租补贴	1,431. 13	1,431. 13				
2210203	购房补贴	19. 03	19. 0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南京交通技师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694.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10,169.97	10,169.97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01	604.01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920.02	1,920.0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694.00	本年支出合计	12,694.00	12,694.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12,694.00	总计	12,694.00	12,694.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南京交通技师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2,694.00	9,959.92	2,734.08
205	教育支出	10,169.97	7,435.89	2,734.08
20503	职业教育	10,169.97	7,435.89	2,734.08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11.06		211.06
2050303	技校教育	9,958.91	7,435.89	2,523.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01	604.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4.01	604.0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90	22.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7.41	387.4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3.70	193.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20.02	1,920.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20.02	1,920.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8.89	488.89	
2210202	提租补贴	1,431.13	1,431.1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南京交通技师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959.92	8,249.26	1,710.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794.77	7,794.77	
30101	基本工资	942.66	942.66	
30102	津贴补贴	1,781.24	1,781.24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539.44	1,539.4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3.51	393.5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8.08	198.0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2.80	202.8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44	12.44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8.89	488.89	
30114	医疗费	81.50	81.5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54.21	2,154.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0.66		1,710.66
30201	办公费	287.72		287.72
30202	印刷费	8.26		8.26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94.00		94.00
30206	电费	191.01		191.01
30207	邮电费	54.44		54.4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40.00		340.00
30211	差旅费	25.57		25.5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51.73		151.73
30214	租赁费	2.03		2.03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4.98		34.9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3		0.73
30218	专用材料费	167.33		167.3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0.31		20.3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87.50		87.50
30229	福利费	44.67		44.6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65		12.6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4		0.0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19		2.1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50		185.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4.48	454.48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439.52	439.52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10.41	10.41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5	4.5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南京交通技师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2,694.00	9,959.92	2,734.08
205	教育支出	10,169.97	7,435.89	2,734.08
20503	职业教育	10,169.97	7,435.89	2,734.08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11.06		211.06
2050303	技校教育	9,958.91	7,435.89	2,523.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4.01	604.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4.01	604.0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90	22.9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7.41	387.4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3.70	193.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20.02	1,920.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20.02	1,920.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8.89	488.89	
2210202	提租补贴	1,431.13	1,431.1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南京交通技师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959.92	8,249.26	1,710.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794.77	7,794.77	
30101	基本工资	942.66	942.66	
30102	津贴补贴	1,781.24	1,781.24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539.44	1,539.4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3.51	393.5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8.08	198.0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2.80	202.8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44	12.44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8.89	488.89	
30114	医疗费	81.50	81.5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54.21	2,154.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0.66		1,710.66
30201	办公费	287.72		287.72
30202	印刷费	8.26		8.26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94.00		94.00
30206	电费	191.01		191.01
30207	邮电费	54.44		54.4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40.00		340.00
30211	差旅费	25.57		25.5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51.73		151.73
30214	租赁费	2.03		2.03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4.98		34.9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3		0.73
30218	专用材料费	167.33		167.3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0.31		20.3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87.50		87.50
30229	福利费	44.67		44.6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65		12.6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4		0.0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19		2.1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50		185.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4.48	454.48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439.52	439.52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10.41	10.41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5	4.5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名称：南京交通技师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50.97	0.00	38.53	0.00	38.53	12.44	5.00	43.75	13.38	0.00	12.65	0.00	12.65	0.73	0.00	34.98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0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0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0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6.0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0.0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20.0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0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00
召开会议次数(个)	0.00	参加会议人次(人)	0.00
组织培训次数(个)	51.00	参加培训人次(人)	116.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南京交通技师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南京交通技师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南京交通技师学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南京交通技师学院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0.20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5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16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3,792.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488.59 万元，减少 20.19%。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3,792.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3,79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488.59 万元，减少 20.19%，变动原因：主要减少了汽车维修实训实习基地功能恢复和西大门拆移项目 1500.87 万元、校园消险改造项目 1813.73 万元等。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 13,792.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3,79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488.59 万元，减少 20.19%，变动原因：主要减少了汽车维修实训实习基地功能恢复和西大门拆移项目 1500.87 万元、校园消险改造项目 1813.73 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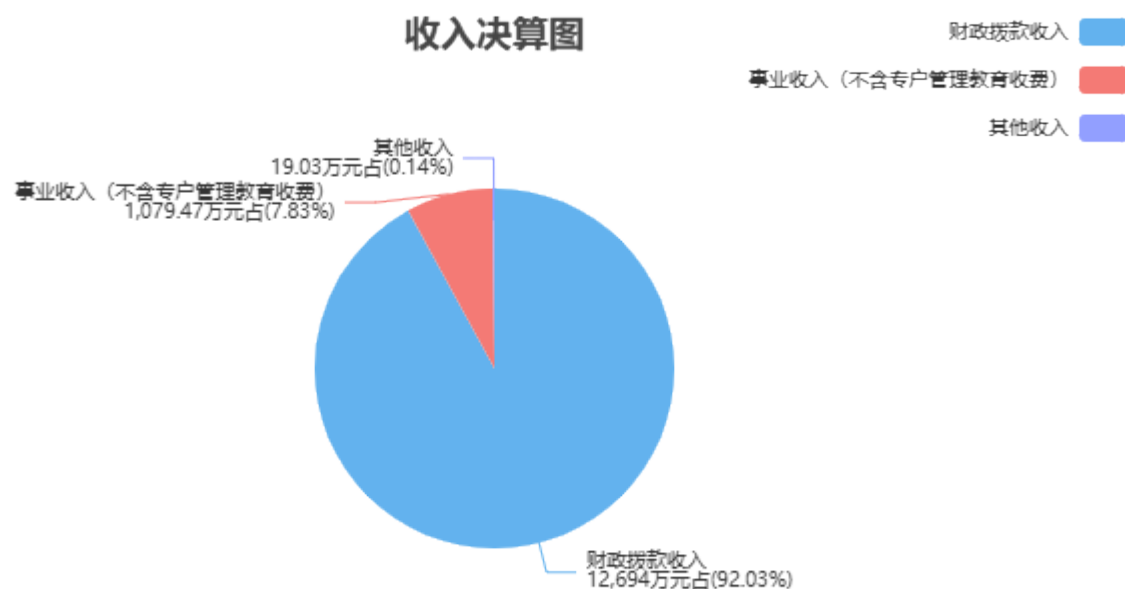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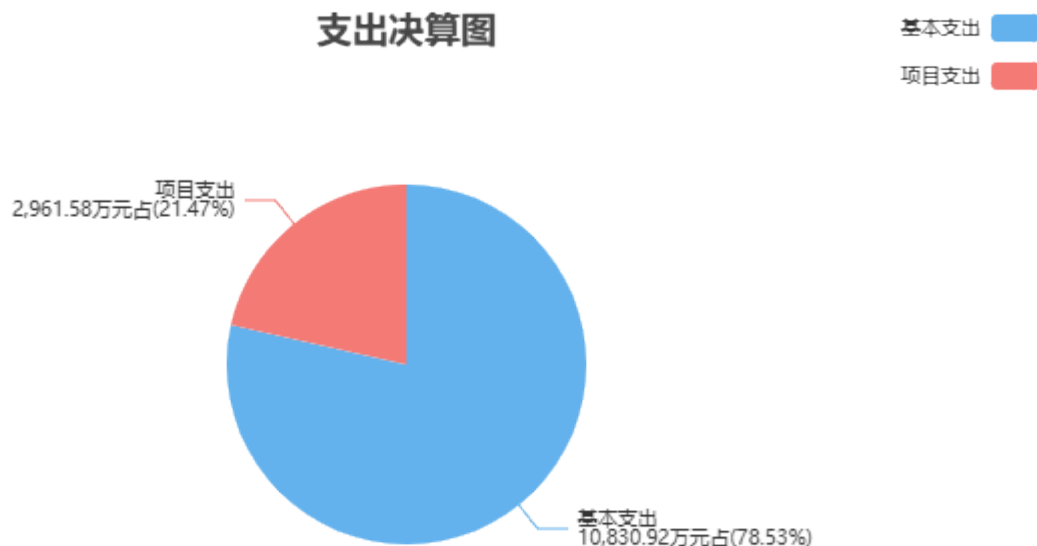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3,792.5 万元，其中：财政

拨款收入 12,694 万元，占 92.03%；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1,079.47 万元，占 7.83%；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9.03 万元，占 0.1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3,79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830.92 万元，占 78.53%；项目支出 2,961.58 万元，占 21.4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12,69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259.39 万元，减少 20.43%，变动原因：主要减少了汽车维修实训实习基地功能恢复和西大门拆移项目 1500.87 万元、校园消险改造项目 1813.73 万元等。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2,69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2.04%。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0,081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92%。其中：

（一）教育支出（类）

1. 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11.0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有追加国家奖助学金 96.75 万元、现代化职业教育提升工程 114.31 万元。

2. 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项）。年初预算 7,632.18 万元，支出决算 9,958.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4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主要有追加事业单位专项绩效 413.39 万元、校舍消险改造项目 1486.26 万元、校重点项目建设补助经费 470.20 万元等。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25.89 万元，支出决算 2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4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退休人员人数变化，基本完成了年初预算。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387.41 万元，支出决算 387.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93.7 万元，支出决算 19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444.34 万元，支出决算 488.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0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增人增资。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1,397.48 万元，支出决算 1,431.1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4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追加增人增资。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9,959.9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249.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710.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2,69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259.39 万元，减少 20.43%，变动原因：主要减少了汽车维修实训实习基地功能恢复和西大门拆移项目

1500.87 万元、校园消险改造项目 1813.73 万元等。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9,959.9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249.2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710.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13.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3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7.35 万元，变动原因：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按预算执行，坚持落实过“紧日子”政策，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6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94.54%；公务接待费支出 0.73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46%。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50.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0.9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按预算执行，坚持落实过“紧日子”政策，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38.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5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2.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6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32.83%，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按预算执行，坚持落实过“紧日子”政策，严格控制“三

公”经费支出。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2.6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6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12.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4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7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7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5.87%，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按预算执行，坚持落实过“紧日子”政策，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73 万元，接待 10 批次，120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市外相关兄弟学校来校交流学习相关活动开支；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按预算执行，坚持落实过“紧日子”政策，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2024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0 个，参加会议 0 人次。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43.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7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34.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9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79.95%，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按预算执行，坚持落实过“紧日子”政策，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2024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51 个，组织培训 116 人次，开支内容：主要为教学教研、技能提升等相关培训支出。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

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1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6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6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5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6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519.16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3,792.5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

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

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不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中等职业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中等职业学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二十、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技校教育(项):反映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办的技校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技工学校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